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7GZA30080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河生物）关于募集资金2016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星河生物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星河生物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星河生物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星河生物 2016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贺春海

中国注册会计师：纪耀钿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七年四月五日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2915号文《关于核准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刘岳均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特定对象深圳前海国华腾达医疗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叶运寿、刘岳均和霍昌英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8,398,574股,每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4.05元。截至2016年7月29日止,公司已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48,398,574股,募集资金总额68,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880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1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XYZH/2016GZA20531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 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2016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1,200,000.00元,用于补充玛西普医学科技发展(深圳)有限公司流动资金。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为605,494,120.38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5,494,120.38元),其中:购买理财产品500,000,000.00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件, 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相关规定, 公司与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分别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厦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塘厦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以下简称“浦发南山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中信深圳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以下简称“中信塘厦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共同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进行监管。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年末银行存款	理财产品	合计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塘厦支行	190010190010050345	575, 219. 63	50, 000, 000. 00	50, 575, 219. 6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	79090155200002975	101, 584, 356. 83	150, 000, 000. 00	251, 584, 356. 8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8110301013900100319	312, 115. 13	30, 000, 000. 00	30, 312, 115.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塘厦支行	8114801013300065928	3, 022, 428. 79	270, 000, 000. 00	273, 022, 428. 79
合计		105, 494, 120. 38	500, 000, 000. 00	605, 494, 120. 38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12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2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2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立体定向放射外科设备综合供应商项目	否	60,000.00	60,000.00	--	--	--	--	--	--	--	否
补充玛西普流动资金	否	6,120.00	6,120.00	6,120.00	6,120.00	100.00	--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6,120.00	66,120.00	6,120.00	6,120.00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合计	—	66,120.00	66,120.00	6,120.00	6,120.00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不适用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经公司 2016 年 8 月 22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保证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累计金额为 50,000 万元人民币，其他剩余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16 年度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其他违规行为。

广东星河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五日